

补充合同

甲方：洛阳铁路信息工程学校

乙方：南京中兴信雅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原采购合同的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合同。

第一条 合同标的

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，名称、数量等明细如下：

序号	主要设备名称	型号	单位	单价 (万元)	数量	总价(万元)
1	光纤跳线(单模)	单模光纤跳线, 单芯	根	0.005	10	0.05
2	光纤跳线(多模)	OM3 跳线, 模式:多模	根	0.005	10	0.05
3	光纤跳线接头制作实训工具	1、工具包括: 光纤切割刀(FC-6S)、充电多功能表(VIN50T-V01)、斜口钳、三口剥线钳(VFS-3, 数量 ≥ 2)、网线钳、皮线钳(FT-30A, 数量 ≥ 2)、红光笔、光纤定长器等; 2、实训耗材: SC冷接头(数量 ≥ 100 支)、光纤耗材($\geq 50m$)等。	套	0.18	5	0.9
4	设备柜	尺寸: 定制 材质: 冷轧钢板 功能: 线缆工具、工艺展	套	0.8	1	0.8

		示				
5	设备柜	尺寸：定制 材质：铁皮 功能：存放资料、仪器、 设备	套	0.28	1	0.28
6	5G 基站建设与维 护虚拟仿真实训系 统	定制（教师端），支持班 级管理、小组管理、成绩 查询等功能。	V2.5	0.3	2	0.6
合计						2.68

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

本合同总金额为：人民币 ¥26800.00（大写：贰万陆仟捌佰元整）。

本合同金额包括货物价款、检验、包装、运输的所有含税费用。

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。

第三条 质量保证

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、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、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，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

1、货到现场经甲方查验符合要求并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全额款项人民币 ¥26800.00（大写：贰万陆仟捌佰元整），乙方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发票。乙方账号信息如下：

开户单位：南京中兴信雅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林支行

帐号：0169230000000199

2、付款方式：转账结算。

第五条 其他

- 1、本补充合同标的物由乙方提供其相关售后服务。
- 2、本合同一式伍份，甲方肆份，乙方壹份。

甲方：洛阳铁路信息工程学校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理人（签字）：

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24.8.1

乙方：南京中兴信雅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理人（签字）：

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24.8.1